



中西方椅子设计史

中国古典哲学视域下的椅子设计及其象征性

(前33世纪—20世纪)

农先文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广西艺术学院学术著作出版资助项目（项目编号：XSZZ201709）

中西方椅子设计史

中国古典哲学视域下的椅子设计及其象征性

（前33世纪—20世纪）

农先文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西方椅子设计史:中国古典哲学视域下的椅子设计及其象征性:前33世纪—20世纪/农先文著.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8.2

ISBN 978-7-307-19991-0

I. 中… II. 农… III. 椅—设计—历史—世界 IV. TS665.4-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17105号

责任编辑:胡国民

责任校对:汪欣怡

版式设计:马 佳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cbs22@whu.edu.cn 网址:www.wdp.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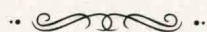
印刷:武汉精一佳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9 字数:198千字 插页:2

版次:2018年2月第1版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7-19991-0 定价:58.00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作者简介

农先文，法国艾克斯-马赛大学艺术学和造型艺术专业博士，现任广西艺术学院教师。

主要研究设计史和设计理论、艺术史和艺术理论、设计哲学和设计美学等。发表论文多篇，主持或参与各级项目若干项。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绪论 | 1 |
| 一、椅子的魅力 | 1 |
| 二、分析 | 4 |
| 三、哲学 | 5 |
| 四、功能与政权 | 6 |
| 五、坐具的象征 | 8 |
| 第二章 哲学与设计 | 9 |
| 一、中西思想发展的平行性 | 9 |
| 二、中国哲学在设计中的必要性 | 10 |
| 三、关于“道”的理解 | 12 |
| 四、“道”的演变问题 | 13 |
| 五、创作和生产过程的问题 | 16 |
| 第三章 西方椅子的历史（前 3200—1830） | 18 |
| 一、最早的椅子：苏美尔的椅子 | 18 |
| 二、古埃及椅子中的动物象征性（前 3200—前 343） | 20 |
| 三、亚述和波斯椅子中的植物象征性（约前 3000—700） | 27 |
| 四、希腊椅子的简化造型（前 800—前 146） | 34 |
| 五、罗马帝国坐具的夸耀主义（前 27—476） | 40 |
| 六、中世纪教会椅子的舒适与不舒适（476—1453） | 45 |
| 七、椅子和财富（文艺复兴和巴洛克时期） | 50 |
| 八、风格的混合（18 世纪） | 60 |
| 九、新古典主义（18 世纪末—19 世纪初） | 69 |
| 第四章 中国椅子的历史（前 100—1900） | 74 |
| 一、椅子出现之前（前 2100—前 202，夏—楚） | 74 |
| 二、中国的第一张椅子（6 世纪以前？） | 76 |

| | |
|------------------------------|------------|
| 三、漫长的普及时期（220—960，三国—五代十国） | 78 |
| 四、更加“理性”的坐具（960—1368，宋—元） | 84 |
| 五、中国椅子的发展高峰（1368—1700，明—清） | 91 |
| 六、明式家具的演变（1644—1911，清） | 101 |
| 第五章 西方现代主义（1830—1960） | 104 |
| 一、米歇尔·索耐特的14号椅子 | 104 |
| 二、工艺美术运动——威廉·莫里斯 | 107 |
| 三、功能主义 | 110 |
| 四、从自然到现代主义 | 114 |
| 五、奥托·瓦格纳的椅子的简单性 | 121 |
| 六、约瑟夫·霍夫曼的椅子中的几何学 | 123 |
| 七、安东尼·高迪的生物主义设计 | 125 |
| 第六章 结语 | 129 |
| 参考文献 | 133 |
| 致谢 | 136 |

第一章 绪 论

根据目前的考古发现，椅子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3000 年左右的苏美尔和古埃及。椅子在人类的发展历史上扮演重要的角色，但是，我们对椅子的历史学、科学、美学、艺术学、哲学、社会学等领域的研究足够全面吗？又足够深入吗？

法国建筑师和设计理论家欧仁·埃玛纽尔·维奥莱特·勒·杜克（Eugène Emmanuel Viollet-le-Duc, 1814—1879）写了一本书：*Dictionnaire raisonné du mobilier français de l'époque Carlovingienne à la Renaissance*（《法国家具理性辞典，从加洛林时期到文艺复兴》）。他在书中说，从中世纪以来，豪华的家具和高型椅子（la chaise, la chaire, la chaire, la forme, la fourme）可以体现社会和家庭的等级制度。在那个时期，板凳和凳子等坐具是地位相对较低的人（如：孩子、妻子、群众）的专属，而高型椅子是地位相对较高的人（如：家长、国君）的专属。然而，维奥莱特·勒·杜克并没有把重点放在椅子的审美上。

中国家具史学家，如：王世襄（1914—2009），为中国家具史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但是他们并没有在书中谈论到中国哲学对家具的影响。西方家具史学家，如：英国学者爱德华·露西·史密斯（Edward Lucie-Smith, 1933—）和美国学者莱斯利·皮娜（Leslie Pina），分析从古埃及以来各个时期的家具特点，但是他们却很少在他们的著作中提及中国家具和中国文化的影响。

因此，我们有必要继续深入研究家具史学，尤其是中国家具史学领域。本书的主要研究范围如下：（1）分析那些影响家具设计的因素，如：哲学、美学、科学、历史事件、重要人物的思想等。（2）论述中国家具和西方家具之间的影响。中西文化交流从汉代的宗教活动和商品流通开始，此时形成第一条陆上丝绸之路。到文艺复兴时期（明朝），商品流通和文化交流活动更加频繁。到 20 世纪，中国西方国家主要以商品流通、书籍进出口、参观和学术交流（如中国学生到西方国家学习）等方式进行交流。随着中西文化得以交融，中西家具也因此而互相产生影响。

一、椅子的魅力

在柏拉图（Plato, 前 427—前 347）的《理想国》里，苏格拉底（Socrates, 前 469—前 399）和他的朋友们围坐在椅子上进行谈论，柏拉图还提出椅子的“形”和“制造”的问题，也提出了“模仿”（Mimesis）的概念。德国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

斯坦 (Ludwig Wittgenstein, 1889—1951) 在他的书《逻辑哲学论》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中, 多次把椅子作为逻辑演绎的例子。从形式到逻辑, 人们可以赋予椅子这个媒介双重意义: 一个是物质性意义, 另一个是非物质性意义。

“椅子”是本书的中心词。从物质角度来看, 这个词至少有两个属性。其中, 第一个属性是椅子的普遍性: 它由一张凳子和一个靠背构成。这个意义用于日常生活中。第二个属性是坐具的总称: 凳子、椅子、扶手椅。椅子可以是艺术性的 (即艺术作品中的椅子)、文学性的 (文学作品中对椅子进行拟人化描写或者感情抒发), 也可以是象征性的 (如: 宝座、王座等象征皇权)。因为当“椅子”被引入不同的艺术作品中时, 人们经常赐予它一个代表性的角色: 代表某个人的位置, 并在此基础之上, 或者赋予它象征性的角色: 象征主人的身份、地位、审美。在所有的坐具中, 作家和艺术家更倾向于选择“椅子”作为作品的构成因素 (之一), 因为这种物质介入能够表现非物质的含义 (如: 象征或者代表), 而非物质含义又能够体现作品的特征。^①

在法语里, “椅子”这个词可追溯到中世纪。那时, 人们用拉丁文“Cathedra”表示今天所说的“椅子”。“Cathedra”这个词来源于两个词: Katha (down) et hedra (seat)。^②

在英语中, “椅子”则是“Chair”。这个英语单词可以分化出两个词: chairman [法: Président, 汉: (男) 主席], Chairwoman [法: Présidente, 汉: (女) 主席]。在汉语中, “主席”的“主”意指“主人”和“主要”。“席”指“位置”或者“席位”。“主席”指“主人的席位”或者“主要的席位”。

自从椅子传入古代中国, 它先后被赋予了几种称谓。比如, 首先是“胡坐” (意指: 西方的坐具)。后来人们把它叫做“倚子”, 意思是说椅子是一个让人体坐并倚靠的物体。在这个意义里, “倚子”有两种功能: 一是坐, 二是靠。从公元5世纪起, “倚子”被“椅子”所代替。用“木”代替“亻”, 人们在“椅子”的基本功能“坐”的基础上指明了“椅子”的“木质材料性”。虽然“倚子”和“椅子”读音相同, 但是它们所包含的意义却不同。

法国中的单词“Mobilier”和英语中的单词“Furniture”与汉语中的“家具”一词相对应。“家具”泛指在家中使用的器具或者工具。然而, 在中国文化里, “家具”并不泛指家中使用的器具或者工具, 而是特指在家使用的坐、靠、睡、吃、置物的器具, 把家庭劳动所使用的工具排除在外。

以下词汇对比表 (见表 1-1) 能让我们更好地对比与家具有关的英语、汉语、法语词汇的异同。

^① 很显然, 艺术家画 (或者是造) 一张“椅子”, 目的是通过“椅子”这个物质媒介表现精神层面的意义。

^② The Architectural League of New York. 397 Chairs. New York: Harry N, Abrams Inc, Publishers, 1998, p. 8.

表 1-1 与椅子有关的法汉英词汇对比

| 法语 | 汉语 | 英语 |
|--------------|------------------------|------------|
| chaise | 椅子 | chair |
| tabouret | 凳子 | stool |
| fauteuil | 扶手椅 | armchair |
| banc | 长凳 | bench |
| canapé | 沙发 | sofa |
| siège | 座位 | seat |
| (s') asseoir | 坐(下) | sit (down) |
| appuyer | 倚靠 | lean (on) |
| meublier | 家具 | furniture |
| meuble | 家具 | furniture |
| meubler | 配备家具 | furnish |
| président | 主席 | chairman |
| présidente | (女)主席 | chairwoman |
| place | 地方, 地点, 位置, 场所, 地位 | place |
| pouvoir | 能够, 能力, 能量, 权力, 威信, 威望 | power |
| position | 位置, 处境, 身份, 立场, 姿势, 阵地 | position |
| autorité | 权力, 当权者, 权力机关, 威信, 威望 | authority |
| humanité | 人性, 人道, 人文科学 | humanity |

以上词汇表向我们展示了两个基本问题: (1) “座位”(包括凳子、椅子等)可以意指许多事物; (2) 与“椅子”有关的法语和英语词汇可以与汉语中的许多事物相对应(即, 一词多义)。这两点把我们引向“物品”与解释物品的“词汇”两者之间的联系, 也就是语言与物质性之间的联系。

既然要谈语言逻辑学, 我们有必要引用语言逻辑学的奠基人之一德国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的几句话^①:

The name means the object. The object is its meaning. (名称意指物体, 物体是名称的意思。)

States of affairs can be described but not named. (事态可以被描述, 但是它们不

^① Ludwig Wittgenstein.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影印本)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47.

可以被命名。)

Only facts can express a sense, a class of names can not. (只有事实可以解释一个意义, 一系列的名称不可以这样做。)

根据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的思想, 我们可以提出以下猜测, 以扩展我们的思考范围:

(1) “椅子”这个词确定椅子这个物体。既然“椅子”这一个名称是非物质性, 而椅子这个物体是物质性, 我们就可以说: 椅子是其名称的物质外形。换言之, 是物质性解释非物质性。此外, 物质性也可以提出“存在”的问题, 包括: 椅子的存在, 或者它的名称的存在。

(2) 与椅子有联系的方面可以被描述, 但是它们不能被命名。与椅子相关的个人方面, 例如身份、地位、权威、审美、行为、历史等可以被描述(或者叙述), 但是它们不能被命名为“椅子”。例如, 皇帝的宝座可以体现皇帝的权威, 我们可以围绕着皇帝的宝座来谈论皇帝的身份、地位、政权、审美、行为、历史等, 但是这些方面的任意一项都不能被命名为“椅子”(我们可以说, 皇帝的宝座象征皇帝的身份、地位和权威, 但是我们不可以把“皇帝的权威”称为“宝座”)。

(3) 只有事实可以解释一个意思, 那些名称, 例如, “凳子”“椅子”不能这样做。皇帝的身份、地位、权威、审美、行为、历史可以说明某一个问题, 如: 他是一个明君; 又如: 他是一个暴君。但是“皇帝的宝座”这个名称并不能说明“他是一个明君”或者“他是一个暴君”。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关于语言、物体和事实三者之间的关系的逻辑关系, 激发了笔者对以下几对关系进行思考: 语言与坐具的关系、人类的思想与坐具的关系、坐具与它的意义的关系、坐具和与之相关的事实的关系。在这些关系中, 最基本的关系是物质性与非物质性之间的关系。

二、分 析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说, 世界是事实的整体, 而不是事物(物体)的整体。也就是说, 事实构成世界, 因此构成历史, 然后影响物体。我们可以说, 一个实用的坐具是社会事实的反映, 或者说, 它是认识世界的对象。因此, 为了深入对坐具的分析, 有必要谈论与坐具相关的个人和社会历史、经济、政治、文化、审美、哲学、设计概念和艺术等。因为家具是在一个特定的社会环境和特定的历史时期里制造出来的。历史背景的差异性和特殊性带来不同物体设计观念, 这是很显然的。一个时期的造物应该与当时的社会背景相呼应。为了证明这一点, 我们来看以下的例子。从1660年起, 法国启蒙运动开始了。这个运动被称为: Le Siècle des Lumières (英: The Enlightenment)。法语单词“Lumière”的意思是“光线、说明、明白”; 英语单词“Enlightenment”的意思是

“启发、教化、开导”；中国人称这个运动为“启蒙运动”。从法语和英语的表达中可以看出，人们积极地思考，想考察这个世界的发展的道理，热情地追求光明和希望。因此，这个时期也被称为“理性时代”。洛可可风格（Rococo）于1720年左右在法国发展起来，它是“理性时代”（l'âge de raison）的艺术产物。洛可可风格比巴洛克风格更为“理性”，而且受法国女性沙龙活动的影响，洛可可风格的家具还具有女性美：装饰细节和结构更精美，采用大量的曲线。当启蒙运动于18世纪后半叶结束时，洛可可风格也被新古典主义风格取代。而新古典主义风格是另一个新时代背景的文化产物。例如，古埃及人就没有制造舒适的洛可可风格椅子，因为当时没有相应的技术水平，也没有相关的社会背景和审美观念。

三、哲 学

哲学是影响设计观念的最重要因素之一，从古至今，这一点一直不变。在西方，苏格拉底和柏拉图哲学是影响造物观念和艺术观念的里程碑。在中国，这个里程碑则是老子和孔子的哲学。

关于历史与哲学的关系，中国哲学史学家冯友兰（1895—1990）这样论述：

上谓一时代之情势及其各方面之思想状况，能有影响于一哲学家之哲学。然一哲学家之哲学，亦能有影响于其时代及其各方面之思想。换言之，即历史能影响哲学；哲学亦能影响历史。“英雄造时势，时势造英雄”；本互为因果也。一时代有一时代之时代精神；一时代之哲学即其时代精神之结晶也。研究一哲学家之哲学，固须“知其人，论其世”；然研究一时代或一民族之历史，亦须知其哲学。培根曾说：……叙述一时代一民族之历史而不及其哲学，则如“画龙不点睛”……研究一时代一民族之历史而不研究其哲学，则对于其时代其民族，必难有彻底的了解。“人之相知，贵相知心”；吾人研究一时代一民族，亦当知其心。故哲学史之专史，在通史中之地位，甚为重要；哲学史对于研究历史者，亦甚为重要。^①

我们可以从冯友兰先生的论述中总结出几点：（1）历史与哲学互相影响；（2）各时期有各自的哲学；（3）欲彻底了解各时期的历史，应了解该时期的哲学。哲学对设计观念和艺术观念也产生重要的影响，在笔者看来，不涉及哲学的设计和创造是没有意义可言的。

虽然我们已经论证了人类历史和哲学确实互相影响，但是我们还需要思考关于时间性问题：人类的历史和哲学的历史是否平行发展？这两门历史是否与造物观念平行发展？

^① 冯友兰. 中国哲学史（上）[M].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9-10.

每一个时代有它自己的哲学、自己的设计观念和自己的艺术。哲学和家具并不完全平行发展的，也存在一些对立性因素：横向性和纵向性、当代性和非当代性、时间性和空间性。我们可能受过去的哲学和艺术的影响（时间的纵向性），也可能受当代的哲学和艺术的影响（时间的横向性），也可能受西方或者中国的哲学和艺术的影响（空间性）。例如：老子的“无为”观念，首先是运用于政治，但是，长期以来，这个观念一直影响中国的造物观念。“无为”观导致“简单性”的造物观，这种造物观符合老子的“自然主义”的思想。这个例子说明了哲学影响的时间“纵向性”与学科之间的“横向性”。

老子的“无为”观也体现在 20 世纪的 Ready Made 艺术中。因为西方的前卫艺术家们在他们的艺术作品中直接使用制造好了的，并且使用过了的物品。如法国艺术家马塞尔·杜尚（Marcel Duchamp, 1887—1968）的作品《单车轮》（*Roue de Bicyclette*, 1913）和《尿槽》（*Urinoir*, 1917）。从日常生活的角度来看，一个使用中（或者使用过）的尿槽已经是一个自然物。前卫艺术家是否想回应“自然主义”？这个例子并不想论证老子的哲学和前卫艺术作品的关系，但是，在同一个地球上，这个观念的非时间性交叉点（老子哲学产生于公元前 500 年左右，而前卫艺术产生于公元 20 世纪早期），绝不是一个偶然性。所有这些非时间性杂交现象构成一个全球的文化网。一切都在这个网里产生和发展。

现在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如果我们分析一件历史性家具时，没有结合我们在上文所提及的影响造物观念的因素——社会和个人历史、经济、政治、科学、文化、审美、哲学、设计观念和艺术等，这个分析将是一棵没有根的树。

四、功能与政权

皇家坐具的根源可以追溯到古埃及的宝座（约前 3100—475）^①。由椅子演变成的宝座是国家领导的专利，禁止平民百姓上坐。从椅子出现一直到 19 世纪，宝座的座位（座板）把社会分成上下两个等级。我们要提出一个问题：如果没有古埃及皇权这个等级社会里最高的阶级，或者，如果他们不想展示他们的政权。古埃及还会有椅子出现吗？回答是肯定的，但是，毫无疑问，椅子的出现一定会推迟。而且椅子的造型演变过程将会不同，人类赋予椅子的意义也会有一定的差异。

椅子已经有五千多年的历史，在人类的演变历史过程中，椅子随着诸多因素的演变而演变，这些因素包括：“政治权力、经济权力和宗教权力，以及艺术、认知、审美感受，最后还有工业。”^②椅子的演变反过来也反映了自从法老统治的埃及以来的社会压力、经济压力和文化压力。^③得益于考古工作者的发现，我们知道埃及王后艾特普-希尔

① Patricia Bueno. *Chaise chaise chaise* [M]. Barcelone. Atrium Group, 2003, p. 13.

② Patricia Bueno. *Chaise chaise chaise* [M]. Barcelone. Atrium Group, 2003, p. 13.

③ Patricia Bueno. *Chaise chaise chaise* [M]. Barcelone. Atrium Group, 2003, p. 13.

斯 (Hetep-Heres) 生活在豪华的环境中, 因为她拥有一把扶手椅、一顶轿子、一个头靠和一个可以折叠的华盖。^①这一家具财富首先得益于埃及的经济繁荣, 同样得益于当时埃及人的艺术创造能力。

自从它诞生以来, 椅子作为当时社会的十字路口而发展演变: 从物质角度和造型角度来看, 椅子适应于当时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和文化环境, 它表现了社会意识形态、社会思想和社会审美观。与任何其他坐具相比, 把椅子当作社会改变的“晴雨表”来看待是最有说服力的。^②

与古埃及不同, 根据帕特里夏·布宜诺 (Patricia Bueno), 在西方国家里, 自从公元前 4 世纪到公元前 1320 年, 坐在坐具上的优先权改变了: 精心制作的椅子留给皇家、高贵的人和官员们使用, 而凳子则留给其他阶级使用。然而, 后者却没有完全改变“蹲下”的习惯。人民百姓有权坐在一张凳子上, 但是凳子比椅子矮, 这意味着人民百姓的地位是相对低下的。^③

椅子的造型继续随着不同时期的政治影响而演变, 为了示威, 掌握政权的人希望椅子完全可以代表他们的权威、权力、身份以及他们特别的审美品位。例如, 从椅子的造型来看, 在美索不达米亚的文化里, 带有直挺而僵硬后背的椅子代表严厉的主人的神圣权力——皇权。

19 世纪早期的欧洲, 椅子在普通阶层普及, 这得益于工业革命的发展。

在中国, 坐在椅子上, 同样是掌权人的特权。例如, 皇帝的宝座是皇帝的特权, 宝座被称作“龙椅”。我们可以看清朝雍正皇帝 (1678—1735) 的画像 (见图 1-1)。这张画像是由意大利传教士郎世宁 (Giuseppe Castiglione, 1688—1766) 所作。这位教士于 1715 年来到中国, 为中国的皇家绘画。他在中国的绘画工作历经康熙 (1661—1722)、雍正 (1723—1735) 和乾隆 (1736—1795) 的统治时代。“龙椅”配有特别高的后背, 它直指向天, 皇帝 (龙) 自称“天子”, 自然而然, 中国人都是“龙的传人” (见图 1-1)。

椅子自传入中国以来, 无疑改变了中国人的生活。中国人跪坐在地上的传统和习惯逐渐改变, 社会等级制度也随之改变。到 20 世纪早期, 中国的等级社会达到高峰阶段。虽然, 1911 年, 由孙中山 (1866—1925) 领导的革命推翻了清朝政府, 但是中国的等级制度没有被完全推翻。既然 20 世纪上半叶, 中国家具方面没有出现任何新风格, 我们只能说人们还在使用“古代椅子”。虽然人们在新时代里使用“旧椅子”, 然而这把“旧椅子”已不再扮演它的重要的“旧角色”。宝座所代表的“权力魅力”成为宝座的影子。这既是椅子普及化的结果, 也是寻求新中国发展道路的结果。从此, 椅子的意义变为个人化、艺术化。例如, 某一张椅子可能代表某个人的思想或者述说某个人的历

① Patricia Bueno. Chaise chaise chaise [M]. Barcelone. Atrium Group, 2003, p. 13.

② Charlotte & Peter Fiell. Moderne chairs [M]. Cologne: Taschen, 2002, p. 8.

③ Patricia Bueno. Chaise chaise chaise [M]. Barcelone: Atrium Group, 2003, p. 14.



图 1-1 雍正画像，郎世宁，18 世纪

史，或者，由于这个代表性和述说功能而被艺术家引入艺术作品中，如绘画、雕塑、装置等。

五、坐具的象征

所有那些影响坐具设计的因素，以及那些影响带有椅子艺术作品的因素，构成了坐具存在的社会背景。但是这些因素并不能构成坐具的象征性。一旦一张宝座完成了，或者一张带椅子的艺术作品完成了，这张坐具就立即变成了一件独立的物品，它可以象征一些事实。

从历史角度来看，在整个坐具的发展进程中，坐具的造型不断演变，但是它的象征性含义依然保持不变：位置、政权、权力、地位、身份、自由、和平、民主等等。例如，宝座（即使是旧宝座）依然扮演“政权象征”的角色。至此坐具的含义清单还没有完成，人们可以不断丰富坐具的含义。

第二章 哲学与设计

一、中西思想发展的平行性

我们怎能只看一个漂亮的宝宝，而不看那个抱着宝宝的妈妈呢？同样的原则，我们怎能只看家具史，而不看影响它的哲学？正如我们在绪论中提到的一样，中国哲学史学家冯友兰先生（1895—1990）一定会同意以上的观点，因为他认为，要想全面和深刻地了解一个时期的历史，必须先了解这个时期的哲学。以上的观点和历史事实都证明了一个观点：物品和家具的设计和制造总是或多或少地受到哲学思想的影响。（至少）在20世纪之前的中国，由老子（约前571—前471）和孔子（前551—前479）建立的哲学体系一直影响和指引着实用物品的制造和艺术作品的创造。

在西方，由苏格拉底和柏拉图建立的哲学体系已经影响了人们的生活方式。中国美学家朱光潜先生曾经在英国和法国学习美学。他认为，在柏拉图的“理想国”里，在社会上享有高等地位的哲学家们引导其他地位较低下的阶级的思想和生活。这些阶级包括：战士、农民、工人和商人。^①在《理想国》的第十部里^②，苏格拉底谈论“模仿”（Mimesis）问题，他认为，上帝创造唯一“形式”，人类都是模仿上帝所造的“形”来造物的。比如，上帝创造了“床”的唯一“形式”，手艺人根据这种“形式”制造其他“床”。根据这种理论，椅子也只有一种“形式”，家具师们都要模仿这种“形式”来制造其他“椅子”，画家们则模仿手艺人所造的“椅子”来绘画。在柏拉图的思想里，手工艺人和画家都是模仿者（我们将在书中某些章节里谈到这个有意思的观点）。

在中国，《道德经》第四十二章里说：“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第四十章里还说：“天地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从“一”到“万”，从“无”到“有”，这是老子的世界起源论。老子应该不会同意苏格拉底的“上帝创世论”。老子和孔子都是无神论者，他们应该和达尔文站在同一条战线上，一致认为：人在劳动中探索并创造了事物的形式，如：椅子的形式。与苏格拉底的

^① 朱光潜. 西方美学史 [M]. 江苏: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8: 41.

^② Platon. La République [M]. Paris: Gallimard, 1993, pp. 492-497.

观点相比，老子的观点则显得更加抽象，难以理解，但又意味深长，耐人寻味。世人似乎明白了但又总能找到新的理解。

虽然中西哲学的某些观点不一致，但总体上，两者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平行性。冯友兰先生认为，孔子的历史角色与苏格拉底的历史角色相呼应；孟子（约前 372—前 289）与柏拉图相呼应；荀子（约前 313—前 238）与亚里士多德相呼应。冯友兰先生没有把老子列入对比行列中，因为，他认为老子的真实身份有待历史资料的证实。笔者认为，老子比孔子年长，平时不显山露水，也不像孔子到处讲学。他的思想可以对应苏格拉底和前苏格拉底派。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让中西方哲学进行直接“对话”（见表 2-1）。

表 2-1 中西哲学史的平行性

| 西方哲学 | 中国哲学 |
|---------------------------------|---------------------|
| 苏格拉底 | 孔子 《论语》，由其门人整理成书 |
| 柏拉图 (苏格拉底的弟子) 为苏格拉底著《理想国》 | 孟子 著《孟子》等 |
| 亚里士多德 (柏拉图的弟子) 著《形而上学》等 | 荀子 著《荀子》等 |

二、中国哲学在设计中的必要性

不管在和平年代还是在战争年代，中国哲学都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哲学应该融入设计中，为此，我们有 5 个重要的理由：

第一个理由。老子和孔子亲身面对由战争带来的问题，这些苦难促使他们在战争年代建立哲学，希望这些思想能救国救民。在《道德经》第三十章里，老子说：“大军之后，必有凶年。”老子认为战争是一种毁灭性的暴力行为，这种行为最后会造成一个灾难。他还认为一个有“道”的人只在有必要自卫的时候才使用武器，而且他不会向对方示威与恐吓。西方的汉译书里，这个观点并没有得到全面的翻译。例如，在 *Philosophes Taoïstes*（《道家哲学》）一书中，作者把老子的话翻译成：“Cette manière

d'agir entraîne habituellement une riposte.”^①（这种行为方式通常会引起一个反击）显然，这个译本并没有全面表达老子的意思。中国哲学无疑是为人类创造“好”而不是“坏”而进行的哲学研究。同样，中国家具师们是为了给人类带来“好”而不是“坏”而进行家具研究。

第二个理由。由老子和孔子建立的哲学并不是一种宗教信仰，是有宗教信仰的人借用“道”和“儒”的思想（我们将在另一个部分讨论这个问题）。老子和孔子都是无神论者，不是理想主义者，而是唯物主义者。在关于他们的思想的文章里，从来没有出现“神”的思想。毫无疑问，中国哲学拒绝迷信，它主张人在宇宙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人应该跟随“道”义。设计与艺术是人类思想的再现，应服务于人类。

第三个理由。老子和孔子以一种间接的方式参与政治活动。具体来说，他们培养弟子，其中一些弟子可能成为政治家，他们带着老子和孔子的思想进行执政。这两位祖师认为，有“道德”的政治应该反过来教育人类。这就是为什么孔子认为他的传学是一种“政治”。这个观点可见于《论语》的第二十一章。作为人类思想的再现，一个实用物品，例如一件坐具，也可以成为一种“政治”，反过来“教育”和“影响”人类社会。这就把我们引到了设计的“教育功能”问题、社会道德问题和社会建设问题。

第四个理由。虽然《道德经》的第一章指出：“道”无名（我们将在另一章里谈论“道”的名），然而，“道”却可以运用于所有领域。“道”是万物之母，玄妙而又玄妙，它是宇宙万物玄妙变化的源头。老子用一个抽象的、宽阔的、深奥的定义打开他的哲学思想之门。暗示“道”等待我们在各个领域中对它进一步探索、发展和修改。因此，我们完全有必要把“道”融入物品的设计与生产和艺术的创造中。

第五个理由。《道德经》第四十二章特别指出，“道”要求社会和谐，它可以产生万物。“万物”则包括设计与艺术观念，如“空”的概念（中外学者已经对“空”的概念进行深入的研究）。老子已经警告我们，必须年复一年地学习“道”，才能真正理解“道”的含义。老子也为人类指明了通过物质化方式来实现“道”的思想方向。物质化活动包括生产和创造。也就是说，这些哲学思想已经融入我们的设计理念里，当我们生产或者创造一件物品的同时，我们也实现了“道”的思想。可以说，这是哲学思想的物质化过程。

因此，笔者想把中国哲学与西方哲学一同带进我们的讨论中，目的是从中国哲学思想的角度来看历史上的坐具，发现中西坐具设计与文化的异同点。此外，在谈论哲学的同时，也让我们在古老的话语中领悟古代哲人的建议和永恒的原理，有助于我们在越来越复杂的社会中找到自己的位置。自“轴心时代”以来，大部分人所追求的不正是一个属于自己的位置吗？

^① LAO-Tseu (Laozi 老子), Tchouang-Tseu (Zhuangzi 庄子), Lie-Tseu (Liezi 列子). *Philosophes taoïstes* [M]. 译注: Liou Kia-Hway et Benedykt Grynopas, 审阅: Paul Demiéville, Etiemble et Mas Kaltenmark, Paris: Gallimard, 1989, p. 33.